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業務助理 莊郁賢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8001327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100195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10019560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有關本市辦理「111年度第一梯次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」開班資訊，請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2月21日臺教國署原第111002094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培訓課程開班資訊如下：

(一)4月資格班

1、培訓語別：印尼語、泰語、緬甸語、馬來語。

2、培訓日期：111年4月9、10、16、17及24日。

3、培訓地點：慈文國小(桃園市桃園區新埔六街2號)。

(二)5月資格班

1、培訓語別：越南語、印尼語、菲律賓語、泰語、高棉語。

2、培訓日期：111年5月14、15、21、22及29日。

3、培訓地點：自立國小(桃園市中壢區永福路1200號)。



(三)7月進階班

1、培訓語別：越南語、印尼語、馬來語、高棉語。

2、培訓日期：111年7月18、19、20、21及22日。

3、培訓地點：自立國小(桃園市中壢區永福路1200號)。

三、報名資格：年滿二十歲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。

(一)新住民及其子女。

(二)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之外籍學生。

(三)東南亞語系(所)學生(含畢業生)。

(四)擁有教師證及新住民語文國內外官方認證之證書。

四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mkm.kl2ea.gov.tw/study>。

五、倘有培訓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自立國小窗口：林主任，電

話：(03)4559130分機510。

六、檢附旨揭培訓電子海報1份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、本府社會局(新住民事務科)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終身學習科(含附件)

